

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修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修正后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项 目	本报告期 2009年1月1日—2009年12月31日		上年同期 2008年1月1日—2008年12月31日	修正后的增减 变动幅度(%)
	修正前	修正后		
净利润	约700万元	1800万元— 2300万元	-2093.28万元	—
基本每股收益	约0.041元	0.1062元— 0.1357元	-0.1235元	—
修正前的业绩预告披露情况	公司曾于以下时间、方式披露了本期业绩预告： 公司曾于2009年10月28日以定期报告的方式在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过本期业绩预告。			

二、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修正原因说明

公司董事会关于业绩预告出现差异的具体原因说明如下：

1、报告期内，在国家经济刺激政策等多种因素影响下，房地产市场提前结束调整，价格回升，销售回暖。公司抓住机遇，加大销售力度，2009年四季度销售收入比预计收入大幅增加。

2、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市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09年12月份付清了昆山花桥地块（合同编号：“昆地让存合（2007）字第86号”）的剩余土地款，原在2008年度全额计提该地块的预付土地出让金480万元的减值准备本年度全部转回。

3、报告期内，公司采取了一系列经营改善措施，积极改变销售模式，对销

售费用进行了有效管控，致使销售费用同比大幅减少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测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09年度报告为准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0年1月27日